



四川多地野猪泛滥成灾 个人能不能猎杀？肉能不能吃？

听听律师和专家怎么说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曾业

近年来,随着生态环境的不断好转,四川境内的野猪种群日渐扩大,一些地方已泛滥成灾。今年7月,四川省开展了野猪致害防控试点工作,将北川、青川、朝天、通江列为全省野猪防控试点县。而此前的5月,四川被列为全国14个野猪致害综合防控试点省区之一。目前,相关试点县正在开展野猪猎杀行动。

11月11日以来,封面新闻、华西都市报持续报道此事,引发全国关注。其中,“四川通江2万头野猪成灾”话题冲上热搜,仅封面新闻抖音平台播放量就突破2亿次、评论超19.3万条、点赞超136.8万次。野猪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个人能不能猎杀,如何猎杀不违法?野猪肉到底能不能吃……针对网友关注的这些热点,11月17日,记者梳理了部分律师和专家的说法。

法律法规有明文规定

不准吃

“野猪属于野生动物,是受法律法规保护的。”记者咨询多名律师得知,在我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明确规定了禁食野生动物,但禁食的范围限于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和没有合法来源的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出台,在《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基础上,将“全面禁食野生动物”的范围扩大到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以及其他陆生野生动物,包括人工繁育、人工饲养的陆生野生动物。



专业捕杀队准备上山捕杀野猪。(资料照片)

那么,哪些动物可以吃?野猪能不能吃?今年5月29日,农业农村部公布《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被称为动物利用“白名单”,猪、普通牛、绵羊等33种禽畜被列入《目录》,野猪属“三有”野生动物,并没有列入《目录》,是禁止非法捕猎和食用的。

野猪身上会携带病菌

不能吃

11月8日,通江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工作人员对捕杀的野猪用生石灰消毒,一层石灰一层土,就地挖深坑掩埋。其中被四个壮汉抬着的一头野猪,膘肥体壮,足有200斤以上。见肥美的野猪被埋,有网友打趣道:“这就是暴殄天物!”

“在野猪没有成为保护动物之前,很多地方的人都吃过野猪肉。如今允许对

野猪进行科学猎杀后,也让很多人觉得,野猪肉是可以吃的,然而事实上并非如此。”四川助民律师事务所律师廖丹介绍,严禁食用野生动物,除了有明确的法律规定,也有客观原因。

廖丹解释说,作为野生动物,野猪的身上会携带病菌,人吃了之后,是很容易感染细菌、病毒的,危害性极大。“全国人大常委会出台相关《决定》,正是为了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专业人员掩埋猎杀的野猪前,要严格消杀,也是为了防止细菌和病毒传播。”

既然人不能吃野猪肉,那么动物能不能吃?答案是:能。“对于捕杀的野猪,须按标准流程处置。在捕杀量比较大的情况下,经过严格的检验检疫合格后,经

过专业机构处理,可以加工成动物饲料,予以有效利用,比如给动物园的狮子、老虎吃。”通江县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主任李斌说。

私自猎杀情节严重的

要获刑

2000年,野猪正式成为国家“三有”保护动物,自此之后,就不允许私自猎杀野猪了,野猪的种群数量迅速恢复,到如今甚至在不少地方泛滥成灾。作为全国14个野猪致害综合防控试点省区之一,四川拿到了野猪可以适当猎杀的“通行证”。

“只有根据地方的生态特点和野生动物的生存习性,因地制宜制定保护策略,才能避免过度保护。”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防控野猪危害综合试点专家组成员、东北林业大学教授张明海认为,对野猪种群的调控,目的是在减少野猪对群众损失的同时,使其种群数量下降到生态环境承载力范围内。目前,最主要、最有效的方式就是捕猎。

“野猪是国家保护动物,对它们进行私自猎杀属于违法行为。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情节严重的甚至会处以10年以上的有期徒刑。”律师廖丹介绍,猎杀野猪的行为,只能由政府实施,任何个人和组织在未得到政府授权的情况下私自猎杀,都是违法的。

“科学猎杀的过程中,要避免对其他动物和当地居民造成危害,所以,是不允许去设置陷阱、用毒、用电等手段的。”廖丹说,《野生动物保护法》明确了禁止使用的捕猎工具和方法,并规定“前款规定以外的禁止使用的猎捕工具和方法,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并公布”。

主人突然离世 谁来收养这十多只猫狗?

云求助



生活遇到烦心事
扫码求助封面新闻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
记者 田之路

11月15日,成都55岁的唐女士突发疾病离世,留下了生前收养的十多只猫狗。唐女士生前的遗愿是希望这些小家伙有个新家,其邻居廖女士向封面新闻求助,希望有好心人能收养这些小家伙。

离世前最牵挂家里的猫狗

“我俩认识很久了,经常在一起,她走得太突然了。”廖女士说,几年前,她搬到成都娇子立交附近的一个小区,认识了唐女士。两人认识的过程,源于一群流浪猫。

当时小区里有不少流浪猫,唐女士和廖女士都会进行投喂,两人由此逐渐熟络起来,成为了好友。

唐女士一直独居,住在廉租房里,靠低保维持生计。尽管如此,她看到一些流浪猫十分可怜,就领回家里。几年里,唐女士陆陆续续领回了10多只流浪猫,还领回一只狗,陪伴了她9年。

唐女士一直心脏不好,早在2019年就做过手术。前段时间气温下降,唐女士也病倒了,住院期间,她一直担心家里的宠物没人照顾。廖女士安慰她,好好养病,家里的宠物她会帮忙喂养。



唐女士生前收养的流浪猫。

廖女士回忆,唐女士最后一次和她通电话,已经几乎没有力气说话。她曾在电话里说,自己最放心不下的就是家里陪伴她多年的小猫小狗,“她说如果有一天自己不行了,一定麻烦我给它们重新找个新家。”

好友拍下宠物视频求收养

唐女士住院期间,廖女士每天都到她家里帮忙喂养宠物,“每天我都要去两次,还要遛那只狗。”廖女士说,虽然自己平时很忙,但也愿意帮好友做这些事。

谈及唐女士的为人,廖女士多次哽咽,“她是个善良、好心人啊,自己生活本来不容易,还要救助这些动物。”

廖女士说,她曾为唐女士准备了一件干净的羽绒服,估摸着她出院就能穿上,但最终她没有等到好友的归来。

11月15日,唐女士病逝。廖女士拍下宠物的视频,转发到一些微信群里,希望有好心人领养。几天来,她已陆陆续续接到几百个电话,并送出去几只。目前,还有5只大猫、一只5个月的小猫和一只泰迪狗尚未被领养。

泸州叙永:小路灯照亮大民心

华西都市报讯(朱梅 记者 曹笑)为把民心工程做到老百姓心坎上,泸州叙永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精准监督,防止民生工程变成民怨工程。这其中,有一个小巷路灯的故事。

小巷位于叙永县西城社区鸭子塘叙江小区。这一带,是上世纪90年代兴建的建筑。老旧小区改造施工时,切断了地下电缆,小巷路灯灭了。

“没有路灯,晚上一不小心就踩滑了,很不安全……”叙永县综合执法局收到西城社区鸭子塘居民的电话反映后,随即派人进行实地勘察。

“这看似小事,却是关系民生民心的大事。”驻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组长罗成表示。在纪检监察组的跟踪督导下,县综合执法局落实专人负责。半个月后,20盏崭新的LED路灯照亮了小巷

的角落,来来往往的人群、嘻嘻哈哈的笑声,让冬日的小巷热闹了许多。

叙永县综合执法局举一反三,在县内重点街道明确6名道路巡查员,不定期开展流动巡查,第一时间了解反馈公共设施运行情况。同时,建立“1工作日回应”制度,落实专人收集整理反馈的问题,在1个工作日内回复群众,告知问题解决情况。截至目前,该局完成鱼凫古

街、西外街、和平大道等多处线路改造,维修更换破损路灯2000余盏,更换破损电缆8000余米。

“群众事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探索构建监督闭环,持续强化主动监督、靠前监督的意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真正把民心工程做到老百姓心坎上。”叙永县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说。